

证券代码：871845

证券简称：星联智创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上海星联智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 基本情况

子公司安徽星联智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星联）与蚌埠城禹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7月31日签订了《定制化厂房租赁合同》，租赁定制的位于禹会区高新路南侧、兴华路东侧农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内厂房，建筑面积12389平方米（以实测产权面积最终结算），用途：生产加工基地，租赁期限5年，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租赁期即将届满，考虑到公司生产经营、业务发展等情况，拟通过自有资金及贷款组合方式购买该厂房，预计购买该厂房需支付2477.8万元（不含税金），最终以实际结算金额为准。

经和股东蚌埠禹会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沟通，此定制化厂房土地产权归属蚌埠禹会创投产业园有限公司。

蚌埠城禹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蚌埠禹会创投产业园有限公司均是股东蚌埠禹会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董事陈永东在蚌埠禹会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任职。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

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154,617,255.79 元，期末净资产额为 67,707,542.95 元。经测算，拟购置厂房的预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 16.02%，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 36.60%，因此，本次交易不够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 年 4 月 1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子公司安徽星联智创科技有限公司拟购买厂房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陈永东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蚌埠禹会创投产业园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蚌埠市禹会区燕山路 966 号冠宜大厦二号楼（禹会投资大厦）2608 室

注册地址：安徽省蚌埠市禹会区燕山路 966 号冠宜大厦二号楼（禹会投资大厦）2608 室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主营业务：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农业综合开发；新农村卫生环境治理工程、农田水利工程、市政工程、公路工程的设计施工；工业地产、房产和公共配套设施项目的建设、租赁、销售和管理；仓储服务（不含危险物品、易燃易爆品、放射性物质）；农产品、建材的销售；物业管理；旅游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沈如强

控股股东：蚌埠禹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蚌埠市财政局（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股东蚌埠禹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董事陈永东在蚌埠禹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任职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位于禹会区高新路南侧、兴华路东侧农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内厂房
-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股权类资产 ☐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位于禹会区高新路南侧、兴华路东侧农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内
-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根据相关协议，子公司安徽星联可以不超过 2000 元/平方米购买此厂房。最终交易金额以实际结算为准。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二) 交易标的资产权属归蚌埠禹会创投产业园有限公司

四、定价情况

(一) 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交易标的尚未进行评估。

(二) 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基础进行定价，公司遵循公平合理、互惠互利的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基础进行定价，公司遵循公平合理、互惠互利的交易原则，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尚未签订协议。

(二) 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尚未签订协议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是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做出的决策，将对公司长远发展产生积极影响，有利于公司经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贯彻落实公司战略发展布局。

(二) 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此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及贷款资金，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星联智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上海星联智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